

PECC第二屆金融論壇六大議題幾乎完全涵蓋APEC相關金融議題，成功側重於金融穩定與合作，也涵蓋東亞區域債券市場；APEC經濟體銀行風險管理；中小企業融資；區域貿易與服務業貿易總協定。我國未來若繼續加強PECC代表團與政府金融單位之合作關係，將有益於我國在APEC中推行經貿外交。

成功經驗連結傳承・ 經貿外交加乘綜效

從2003年PECC金融論壇 看我國在APEC中推行 經貿外交之契機

胡嘉智

PECC（註1）第二屆金融論壇大會已經於今年7月8日至9日，在泰國華欣Hilton飯店順利舉行，由於我國代表團台經院洪德生副院長本身也擔任PECC金融論壇／金融機構發展(Financial Institutions Development, FID)國際協調人，因此，我國在此次會議的發言深受各方重視；另外，台經院資深顧問Dr. Parrenas也擔任「APEC（註2）經濟體的銀行風險管理：實際狀況與能力建構挑戰」報告人，發表了為期兩年的國際調查報告，獲得多數國家代表的高度肯定。本文將透過我國參加PECC第二屆金融論壇大會之經驗，思索對我國推行經貿外交之契機：綜合而論，由於PECC第二屆金融論壇大會與APEC相關金融議題之連結性強，而且2003年第二屆PECC金融論壇會議與「亞太經合會財長會議第16屆技術工作小組」會議密切連結，因此，未來我國PECC代表團，若繼續與亞太經合會財長會議技術工作小組會議代表密切合作，將有益於我國在APEC中推行經貿外交。